

台港及海外中文报刊资料专辑

研 政 經 究 治 澳

第4 辑

书目文献出版社

编 后 记

这一辑收集了中英两国领导人关于一国两制的重要谈话，说明“一国两制”对解决香港问题是合情合理的制度；是一个独特的、创新的构想，并具有重大的国际意义。

本辑还收入了“九七”谈判下的香港政治，香港展望，以及探索香港未来的文章和论述。可作为研究港、澳政治问题的参考。

港澳政治研究 (4)

——台港及海外中文报刊资料专辑
北京图书馆文献信息中心剪辑

书目文献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文津街六号)

河北省南宫市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787×1092毫米 1/16开本 7 印张 179 千字

1986年10月北京第1版 1986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统一书号: 3201·16 定价: 1.80 元

〔内部发行〕

出版说明

由于我国“四化”建设和祖国统一事业的发展,广大科学研究人员,文化、教育工作者以及党、政有关领导机关,需要更多地了解台湾省、港澳地区的现状和学术研究动态。为此,本中心编辑《台港及海外中文报刊资料专辑》,委托书目文献出版社出版。

本专辑所收的资料,系按专题选编,照原报刊版面影印。对原报刊文章的内容和词句,一般不作改动(如有改动,当予注明),仅于每期编有目次,俾读者开卷即可明了本期所收的文章,以资查阅;必要时附“编后记”,对有关问题作必要的说明。

选材以是否具有学术研究和资料情报价值为标准。对于某些出于反动政治宣传目的,蓄意捏造、歪曲或进行人身攻击性的文章,以及渲染淫秽行为的文艺作品,概不收录。但由于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不同,有些作者所持的立场、观点、见解不免与我们迥异,甚至对立,或者出现某些带有诬蔑性的词句等等,对此,我们不急于置评,相信读者会予注意,能够鉴别。至于一些文中所言一九四九年以后之“我国”、“中华民国”、“中央”之类的文字,一望可知是指台湾省、国民党中央而言,不再一一注明,敬希读者阅读时注意。

为了统一装订规格,本专辑一律采取竖排版形式装订,对横排版亦按此形式处理,即封面倒装。

本专辑的编印,旨在为研究工作提供参考,限于内部发行。请各订阅单位和个人妥善保管,慎勿丢失。

北京图书馆文献信息服务中心

目 次

一国两制论

中英要员论一国两制.....	1
“一国两制”的来龙去脉.....凌 云	3
“九七”下的香港政治	
兴革应符合各方面的利益.....许家屯	一
“九七”谈判下的香港政治.....谭修士	三
新政治代的涌现.....何 立	七
中英协议论著	
对中共与英国有关香港问题协议的看法与主张.....寒 悚	一〇
从国际法分析“香港问题”的协议.....邓辛未	一二
香港需要一份怎样的协议.....吴德荣	6
中英协议内情.....江伟文	7

香港展望		
香港前途的之剖析.....	王承宗	一五
从道德观念看香港前途.....	吕俊甫	三二
我们对香港前途问题的看法.....	香港观察社	三四
香港前途问题的透视.....	梁之硕	三六
“我对中国的承诺很有信心!”	闵建蜀	四三
香港的昨天,今天与明天.....	邓辛未	四八
香港政治与法		
香港新闻界的左左右右.....	李金铨	五四
香港从来没有司法独立.....	廖约翰	五七
联盟参选与参选联盟.....	何立	五九
“跛脚鸭撑饭盖”——立法局权力与特权法案及其他.....	何立	六二
剧变中的立法局.....	方苏	六五
析论香港之主权与治权问题.....	沈耀顺	六七
香港的社区领袖和地方政治.....	刘兆佳	七〇
选举文化的建立.....	何立	七三
一双区议会议员的诞生.....	余长健	七七
批评政府是否受到保障.....	何立	八〇
台湾会随“九七”撤退吗?	江伟文	9
居港华侨与“九七”问题.....	华威	12
公务员参政的理论基础.....	黄巨鸿	14
香港未来探索		
如何探索香港的未来.....	曾澍基	17
香港热,香港经济研究,香港学.....	陈可焜	18
香港的参政组织热.....	余宏	21
人权和自由是怎么一回事?	陈弘毅	23
评立法局选举.....	杨森	25
专论		
香港战前社会的实录.....	杨国雄	26
补白		
公民协会设小组研究基本法起草.....		16

許家屯出席中總董事會議談香港未來

興革應符合各方面利益

須有利社會運作連續性

未來的發展必須堅持資本主義制度五十年不變

【新華社香港五日電】新華社香港分社社長許家屯今晚在香港中華總商會董事會議上以「面向未來」為題發表演說。他說

香港中華總商會是一面旗幟——愛國的旗幟，團結的旗幟，友誼的旗幟。她從成立以來，一貫堅持愛國立場，團結工商界人士，致力於香港工商業的發展，致力於香港公眾福利事業，致力於香港經濟與世界經濟的聯繫。新中國成立以後，貴會以極大的愛國熱情，從各方面支持國家的經濟建設。特別是近幾年來，你們配合國家的對外開放政策，為內地引進資金，引進技術，引進設備，培訓人才，加強了香港與內地的經濟貿易聯繫，促進了祖國的現代化建設。貴會在這方面所做的努力，功在歷史，澤及後人，我對此深表欽佩。

目前，香港正進入了一個新的歷史階段。中英兩國政府關於香港問題的聯合聲明

已正式生效，十二年的過渡時期已經開始。在過渡時期內，我們的主要任務是確保聯合聲明的全面貫徹，維持香港的穩定繁榮，為一九九七年政權的移交作好各方面的準備。我們要通過中英兩國政府的密切合作，通過香港各界人士的共同努力，保證香港的未來符合於香港人民的意願和中英協議的精神。

香港未來的發展，有一個根本的出發點必須堅持，這就是資本主義制度在一九九七年後五十年不變。也就是說，在相當長的歷史時期內，社會制度不變，經濟制度不變，生活方式不變，建立享有高度自治權的特別行政區政府，實行「港人治港」，我們將要制定的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就是要具體體現這些原則。明確這些原則，對於實現「一國兩制」的構想，對於促進香港各界人士的團結，對於保持香港的穩定繁榮，至為必要。如果香港社會

能成為一個人心穩定、社會安寧、經濟發達、政制合理、各方面利益都得到照顧，並在世界經濟事務中更具有適應能力和競爭能力的社會，將對香港有利，對祖國有利，對世界的經濟發展有利。為此，我國政府將以最大的誠意，與英國政府攜手合作，堅決、全面、有效地貫徹中英協議，為保持香港社會的穩定繁榮而努力。

過去香港經濟之所有較快的發展，既有外部條件，又有內在原因。香港在自身發展的過程中，創造了與資本主義經濟相應的社會架構，運作程序和管理方式。在未來的十二年中以至一九九七年以後，在宏觀方面，我們應當維持原有的資本主義社會格局，保持並發展一切有利於資本主義經濟繁榮的條件。對於資本主義社會的基本矛盾，只能通過協調加以緩和和調節。在微觀方面，當然有許多應興應革之事。但是這種興革應符合各方面人士的意願

，符合各方面利益，符合人們的認識過程。應當是採取漸變的方式。目前，有些人對香港未來的發展頗為擔心，他們怕採取驟然措施，實行過多的變革，導致原來的社會格局受到破壞，原來的社會運作受到障礙，這些意見應引起重視。如所周知，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發展的，香港的未來也會是不斷變化，不斷進步的，但是一切變革都應當有利於資本主義制度的穩定性和社會運作的連續性，有利於資本主義經濟的繁榮和各方面利益的協調，有利於創造一種良好的經濟社會環境，使港內港外各方面的投資者，通過有效的經濟活動，獲得更大的利益，使各方面具有專長的人，通過發揮自己的聰明才智，獲得相應的社會地位和經濟地位，使廣大市民群眾的生活水準，隨着香港經濟的發展而穩步提高。

香港作為一個國際性的金融貿易中心，與世界各國有着密切的經濟聯系，世界經濟的興衰起落，對香港不能不產生重大影響。因此，談到香港的未來時，我們還必須注目於世界經濟的發展變化。當世界經濟出現有利於香港發展的機遇和條件時，我們如何把握時機，加以充分利用，當世界經濟出現某些方面的不景氣，或者是出現了對香港出口貿易不利的局面時，我們如何跨越這些障礙，在逆境中求得發展，當世界某些地區的經濟崛起，影響到香港海外市場的擴大時，我們又如何應付這種挑戰，提高自己的競爭能力。這些都是需要我們關注的大問題。前一時期，有些社

會團體專門舉行會議，探討九十年代以至二十一世紀香港經濟發展的前景。我個人認為，這是一個很有意義的活動。如果我們能夠根據充分的材料，對今後二、三十年世界經濟發展的脈絡有一個清晰的判斷和分析，並由此作出一些必要的準備和相應的決策，必將大大提高香港經濟的應對能力，保證香港的進一步穩定繁榮。

香港經濟是由多方面、多元化的資本構成的，華資、僑資、外資以及中資都佔有一定的比重。特別像英國資本，在香港已有一百多年的歷史，美國、日本以及其他國家的資本，也正在銳意向香港進軍。香港作為一個自由港，應當歡迎多國資本的輸入，應當提供公平競爭的機會，應當讓各國資本在香港都有所作為。而在世界經濟活動中，香港各方面的經濟力量則應當協調與合作，共同維護香港的經濟地位與經濟利益。

談到香港的未來，人們又不能不關注內地的經濟發展。

關於祖國四個現代化建設的前景，我不必在這裏多說了。有一點需要指出的是，當這個十億人口的大國一旦覺醒，奮發圖強，當這個國家的政府能夠集中反映人民的願望，從歷史的反思中找出一條富民強國的道路，當這個國家的基本政策能夠得到廣大人民群眾的擁護與贊同，那麼，這個國家的發展是無限量的。

當然，這並不是說沒有曲折，沒有障礙，沒有一定時期的困難。即以當前的經濟體制改革來說，也出現了一些問題。但這

畢竟是前進中的問題，是向一個正確方向發展中的問題。儘管我們面臨一些困難，但改革只會越改越好，而不會越改越壞，路子只會是越走越寬，而不會越走越窄，與外部的經濟聯系只會是越來越廣泛，而不會越來越狹小，吸收、容納、消化外部資金與技術的能力只會越來越增強，而不會越來越減弱。這一點是應當肯定的。

過去我們曾經犯過不少錯誤，給國家的經濟建設造成很大損失。即使在那樣的情況下，中華總商會的執事先生們仍然不變愛國初衷，堅信祖國的未來，採取各種方式為祖國貢獻力量。現在，我國政府已從根本上進行了撥亂反正，採取了一系列強國富民的政策，即使在前進中出現一些問題，在座諸君是會理解的，香港同胞是會理解的。

「一國兩制」是我們既定的國策，必須堅決貫徹實施。在歷史的發展中，香港會有變化，祖國會有變化，但這種變化將會更有利於「一國兩制」的實行，更有利於祖國人民與香港同胞之間的團結，更有利於內地與香港之間的經濟聯系。我相信香港同胞會以愛祖國、愛香港的高度熱情，為香港的穩定繁榮作出新的貢獻，為建設祖國、振興中華作出新的貢獻。

香港不是一條沒有目的地的浮船。它有自己的目標，自己的航向，自己的指針。駕駛這條船的五百多萬香港同胞，將會齊心協力，乘風破浪，沿着既定的目標向前行駛。

「九七」談判下的香港政治

譚修士

「香港問題」雖然是去年新聞界的一個熱門對象，有關報導亦連篇累牘，有些是香港特派員寫的，有些是沒有到過香港的記者寫的，有些則是到香港轉了一個圈的文人寫的，形形色色，不一而足。

但是，亦有許多問題在其中。特派員的稿子是已經自我設限，迎合國人口味而寫的，不過因為他們對情況熟悉，又以報導事實為多，因此尚有非常高的參考價值，問題不大。到了本地的記者憑書面資料或道聽途說來寫的，問題就開始來了，可是，這類文章多就利益而談利益，以打港元主意為主，雖然換來了卜少夫先生的質詢，但終究動機是為國人荷包打算。可是，到香港打個轉回來後便在大報副刊自己的小地盤上大放厥詞的文人，其影響最大，負面效果亦最高。因為這種走馬看花式的「到此一遊」，只看到別人的交通擠而不亂，地下鐵不准吸煙等表象便判斷，這是「公權力」伸張的好例子，而不瞭解這種「公權力」是在什麼制度下被「擴張」的，這些點滴的表面成就犧牲了多少中下階層的實際利益而換來的，港人對其政府的印象是如何的，現在覺醒的一代的港人是如何思想與行動的，這就非這些「通天曉」、「萬事通」能深入了解的。

因此，在到處充斥着外交談判過程，中共統戰，引入港資，港臺經濟互賴之類子題的「九七」文章下，我寧願在此作一點補遺的工作，比較客觀、公正、確實、平衡地報導一下香港同胞——六

百萬活生生的，有血有淚的中國人——是在一個怎樣的政制下生活的；這個制度對那一個階層的人最有利；絕大部份的香港同胞對這個制度滿意與否；這個制度對他們來說合理不合理；和最重要的，不同階層的港人，在「九七」談判日益增高壓力的處境下，要爭取怎麼樣的待遇，和採取什麼樣的行動。

我想，這是我們談香港問題的基本知識之一。

香港政治的基本問題

目前，香港政治的基本問題，「九七」談判的壓力是最明顯易見而直接的，但就內部政治結構的變遷着眼，最重要的卻是香港目前的政治制度不合時宜。更精確一點描述，就是如韓廷頓 (Samuel P. Huntington) 所指出的，一個過時的而又合乎現代民主原則的政治體制，已經開始不能滿足被統治者日益高漲的政治參與需求。

中共在「九七」問題上加諸港人的壓力，使這種體系內衝突與體系外的衝擊合流，給英國和港府一個極重要的挑戰。港人已逐漸瞭解中（共）英談判中沒有香港代表出席，其中一個主要原因就在於目前的香港政制缺乏現代式的民主。港人濃厚的不安感，恐懼有朝一日被英國出賣以換取英國能在中國大陸得回的長遠利益、關鍵便在會談中沒有真正能代表港方的代表出席。自去年九月以來，香港斷斷續續發生的羣眾騷動甚至暴動，部分原因便在香港

港民意的溝通管道非常有限，能上達的不是「下情」而大多是「官意」或「財閥之意」，當受壓抑的民意沒有正當的管道舒洩時，便只有藉直接的行動——抗議行動——爆發出來。

諮詢式制度的香港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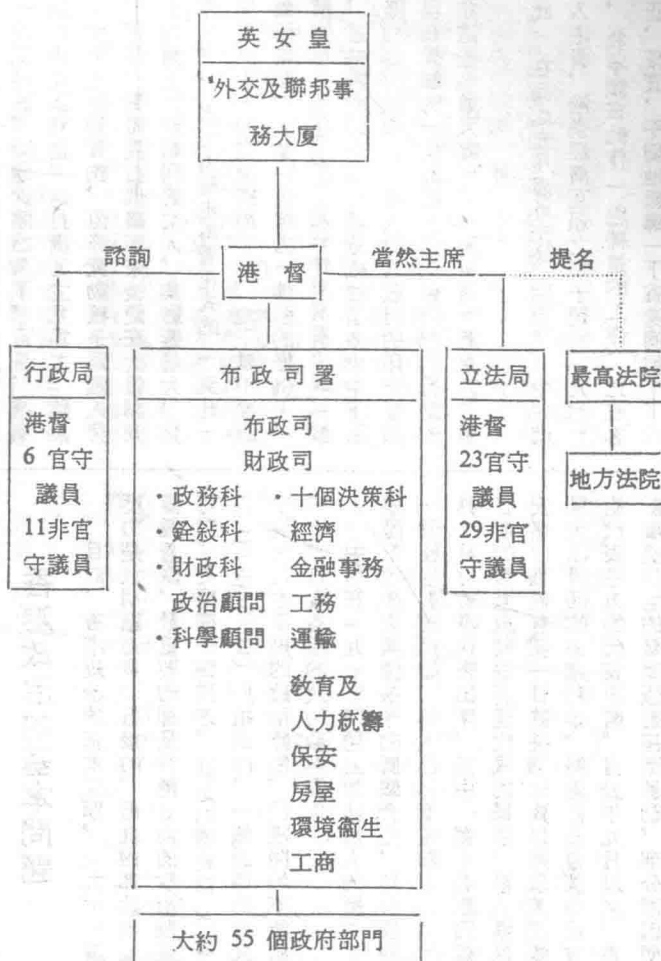
不管在價值上認為香港社會是好是壞，是天堂還是地獄，不容否認的，香港是一個高度自由與繁榮的社會。比較世界上許多其他地區，香港政府在政治尺度上比它們有更大的雅量，也在相當高的程度上容許左、右、中等極端不同的意見在香港公開發表。因以，你可以在同一家書局中看到鄧小平文選躺在一冊三民主義的旁邊，也可以看到左派的大公報和文匯報在文藝版中大幅報導雲門舞集的演出，甚至海峽兩岸的社會學者在中文大學共聚一堂討論「中國統一」。但是，自由與繁榮並不同於「民主」。香港政府官員常自稱他們所服務的政制是一個「諮詢式的民主」制度，能够充分反映港人民意。但是，事實上這些官方發言有多少的真實性呢？港府能諮詢到的是什麼「意」呢？這種「諮詢式的民主」究竟有多少「民主」的成分呢？實在連說這些話的官員也心中有數。

為使讀者能進一步深入瞭解「諮詢的民主」的真相，因此便非常有必要先對目前的香港政府結構作一簡介

這些組成單位的權能是：

(1) 香港總督

圖 1：香港政府的結構



代表英女皇的香港最高行政首長，以政府首長身分主持行政及立法兩局的會議。立法局通過的所有法案尚未成為法律之前，必須經港督同意。港督由英國女皇任命，權力具見於憲書制誥 (Letters Patent)。制誥指定總督兼任香港三軍總司令，並須遵守香港法律、及秉承英女皇或外交聯邦事務大臣的詔令。

(2) 行政局

行政局的權力和組織，由憲書制誥和皇室訓令 (Royal Instruction) 規定。由當然官守議員、委任官守議員和非官守議員組成。每週舉行會議一次，就一切重要問題向港督提供意見。根據皇室訓令

，除極端緊急事項外，凡制訂重要決策，港督均須諮詢行政局。

(3) 立法局

亦由官守議員和非官守議員組成。除港督及其他當然官守議員外，全體議員均由英女皇委任，或由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諭令港督委任。其主要任務是制訂法律和控制政治費用的開支。

(4) 布政司署

布政司是港督在政策方面的首席顧問，亦是政府行政首長、公職主腦和政府最高發言人；布政司署則負責協調和監督所有政府機關的工作。

(5) 各級政府機關

即負責香港一切行政工作的各種部門，約有四十多個。

(6) 司法機關

負責審訊一切檢控案件和裁定個人與個人間民事訴訟的司法部門。分有最高法院，地方法院和裁判司法庭，處理各類訴訟。

除此之外，另有一個參與政府事務而全由公眾人士組成的法人團體——市政局。該局財政自立，民選和委任議員各半，主席由議員選出。其職責是負責港島、九龍和新九龍的政務，包括公共衛生和清潔；管制發執照事宜；管理市場、屠房、大會堂、博物館與美術館和足球場等。其決策由市政事務署執行。因此，其權力非常有限。

從以上的簡介便可知道，香港政府基本上是一個十九世紀的殖民地政府。因為，第一行政首長是由英國委任的；第二，應該是民選的行政立法兩局議員都是政府委任的（他們的成分下面有細述）。所以，實際上香港政府是一個「沒有政黨的行政國」(Administrative state with no party)，由一個中央集權的政府與極少數的精英分子合作，壓取大多數的市民，缺乏制度內外的監察及制衡力量。蒐集民意是透過諮詢制度，但這個制度所提供的卻並非廣泛的民意，而是希望獲取一些表面的意義，合理化本身的精英統治。

這種人民都不能藉選舉以選擇行政首長和議會代表的政制，當然不能算是「由人民作主」的「民主」政制。

代表性不合比例的兩局議員

如前所述，香港行政立法兩局議員都是港督委任的，除應該代表官方的官守議員外，應該代表全港市民的非官守議員是從那裏來的呢？看看下列四表便可知其大概。

表一：行政及立法兩局議員背景資料

	行政	立法
大公司董事或高級職銜	九	一三
公共事業董事	二	二
專業組織或專業職銜（如律師、醫生等）	六	一三
教育程度（大學畢業或以上）	九	二一（十）
教會組織	〇	三
工會領袖或草根階層	〇	一
社團（馬會、扶輪社、香港會、獅子會、商會）	六	一五（十）
英籍人士	七（十）	／
外籍（非英籍或中國籍）	／	二
本港名校出身	六	九（十）
區議員	一	二
全體成員	一一	二九

資料來源：Hong Kong Who's Who (1982)

（三位非官守議員資料不詳，非官守議員名單乃根據八三年八月二十六日委任公佈）

（十）：表示超過

表二：議員代表階層利益

代表新界	行政	立法
教育界	〇	二
工業界	四	五
律師	三	六
醫生	〇	二
社工福利	〇	三

金融商界
工人利益
管理／專業階層
全體成員

資料來源：Hong Kong Who's Who (1982)

（三位非官守議員資料不詳，非官守議員名單乃根據八三年八月二十六日委任公佈）

表三：曾任政府各委員會職位

	行政局	立法局
撲滅罪行委員會	〇	二
香港節籌委會	二	三
市政局／地區委員會	一	八
廉政公署各諮詢委員會	一	五
社會服務職會	二	六
華人遊樂場及油蔴地眾坊街廣場管理委員會	三	六

資料來源：Hong Kong Who's Who (1982)

表四：行政局非官守議員任各大公司董事

鍾士元	道亨銀行、中電、英之傑遠東、太古地產、崇佳實業
張興偉	地車、利豐
羅保	港澳水翼船、太古洛士利、莊生公司
李福和	東亞銀行、和黃集團、青洲英坭、其昌人壽及水火保險、屈臣氏
方心讓	葛亮洪醫院、戴麟趾夫人康復中心、律敦治療養院、聖保祿醫院
沈弼	滙豐銀行、有利銀行、密蘭銀行
羅德丞	永安銀行、中電、恆隆地產、太古洋行
紐璧堅	怡和集團、置地集團、九龍倉、海港城發展、牛奶、香港電燈、有利銀行、華光航運、Grand Marine (佳寧)、聯業

鄧蓮如 太古集團、滙豐銀行、貿易發展局

資料來源：Hong Kong Who's Who (1982)

很明顯的，這些應該代表全港市民的非官守議員，大部分來自專業人士與上層階級，例如大公司董事、工業家、銀行家、律師，而代表中下階層或草根階層的極為缺乏。換言之，這些「被委任」的民意代表的代表性極低，大部分香港市民，不論藍領或白領階層的意見，在這兩個議會的結構與成員成分下，肯定會被忽略。一個在張愛玲描述的山頂高尚住宅區居住的上層人士，能瞭解多少僑居在鑽石山木屋區的工人的生活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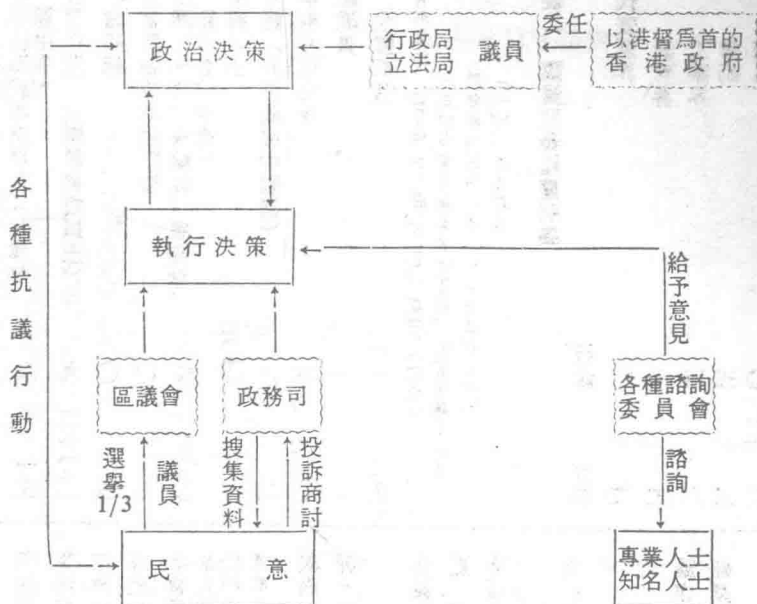
民意溝通極端不足的政治決策

在這種諮詢式制度的政治結構下，便漸漸形成了以下的政治決策過程。

在這種行政首長和民意代表都不對港人的選舉負責的政治結構下，可以斷言的是，其政治決策是缺乏民意基礎的。因為民意溝通不足，能在政府決策中反映出來的大部分都是「官意」——官守議員的意見（非官守議員要為下一屆的「被委任」考慮而不敢大膽發言），或且「財意」——財閥代表比例極大的非官守議員之意，甚至財閥一己的「私意」。

於是，在香港市民心目中，港府便一直是一個遠不可及，難以理解與格格不入的「異己」機構。雖然，港人都不否認香港政府的行政效率極高，給他們提供許多其他地區政府不能做到的方便措施。但是，如香港前民政署長華樂庭（John Walden）所言，香港的政治體制，卻一直使「公眾心目中深信，當私人與公眾利益有衝突時，香港政府必與

圖 2：香港的政治決策過程



既得利益集團緊密合作，而罔顧普羅大眾的利益。——換句話說，就是一個一個保障大公司、大財團利益，不顧香港低下階層利益，年年賺香港人金錢往英國祖國貯蓄的政治機器。

結論——英國永遠是輸家

由於政治制度與社會現狀的脫節，大部分的民意被忽略的結果，便形成了近年來香港不甚理性的政治參與行動。這種參與的導火線當然是中共在「

九七」問題上加諸香港人的壓力，在危機意識下，一九八〇年以來各種壓力團體紛紛成立，發表他們對香港前途的見解。當中共喊出「港人治港」的口號後，這些壓力團體更順水推舟，找到藉口對英國和港府施加壓力，追求香港政制的民主化。此即：

(1) 港督由港人擔任，甚至港人選舉出來。

(2) 行政立法兩局非官守議員開放民選，甚至取消官守議員，全部民選。

不過，由於目前中（共）英談判正在拉鋸狀態，港府斷不可能馬上對此有所改革。因此，目前香港的政治參與便陷入一個非常兩極化的情況。這便是：

(1) 佔人口極少數的財團或大公司代表，成為既得利益階層，反對目前要求的改革。

(2) 也是代表性不高，但比前者人數為多的壓力團體代表。這些壓力團體大都是知識分子或專業人士為核心的社團，代表的利益也只限於中產階級或中

默的大眾，最大的危險便在平常千問萬問都沒有什麼意見，受了重大壓抑時卻往往訴諸直接行動來表達其意願，這便是為什麼香港常常發生種種抗議行動之故。如果是請願、示威、靜坐還好，但在「九七」陰影下，官民衝突日益高漲時，這些民眾不動則已，一動便可能九成是盲動式的騷動甚至暴動。不過，這個階層由於「九七」危機的刺激，亦開始逐漸覺醒，結成各種社會勢力，就某些事件組成聯合陣線以保障本身權益。

當殖民地人民逐漸形成其反抗意識並採取實際行動時，最理性的作為當然是逐步撤退。因此，不管「九七」會談結果為何，英國永遠是輸家。□上階層。這類團體的聲音最大，但羣眾基礎卻不夠深厚，也無力將大部分市民動員到政治體系中成為本身的政治資源，以壓迫港府將權力開放。因此他們整天建議這建議那卻總沒有什麼效果，但是他們表達出來的意見卻日益挑起大部分香港市民對現制的不滿，加深了港府與市民的裂痕和衝突。

(3) 佔人口大多數的香港市民。他們一向都是被忽略的一羣，特點是對政治非常冷漠，因此政治準備和政治經驗都極端不足。這些政治準備不足的沉

（原載：中華雜誌〔台〕一九八四年四卷二四九期二〇——二三頁）

新政治代的湧現

□何立

●由區議會選舉的五〇三名候選名單可見，參選者有年青化、知識分子化和集團化的趨勢，一個「新政治代」正在形成，以新的姿態面對時代的挑戰。

一月三十一日，今年區議會選舉的候選人提名截止，十九個地區一百四十五個選區的五百零三人的候選名單公佈。幾乎所有人的第一個反應就是：

「多了後生仔，少了老街坊。」

如果由參選人數和選舉議席的比例看，今年五百零三人報名角逐二百三十七席，比數是二比一，尚未及八二年新界及市區的四〇四人角逐一百三十二席的比例（約三比一）。從這一點看，似乎香港人在九七及區議會與立法局掛鉤的前景下，政治熱度並不見得特別高漲。不過，如果由參選者的年齡結構、教育程度及其他背景作進一步分析，很可能會得出一個相當令人鼓舞的結論，就是香港的一個

年青化

「新政治代」，正在形成。

新政治代的一個「標準」就是年青，而由今年的區議會選舉的候選名單可見，年青的參選者增加，是非常明顯的現象。

根據截止提名後的初步統計，在四百七十二男及三十一女的候選名單中，年齡介乎三十一至四十歲之間的人數最多，共一百五十六名，佔百分之三十一；四十一歲至五十歲之間的共一百一十五名，佔百分之二十三；五十一歲至六十歲的同樣是一百一十五名，佔百分之二十三。除了三十一至四十歲

是人數最多的組別，三十歲及以下的組別，人數也有五十多名，最年輕的一位只有二十一歲。

在八二年的首次區議會選舉時，佔最多數的年齡組別是四十一至六十之間。譬如新界的一百七十四名參選者之中，四十一至五十歲的有五十一名，五十一至六十歲的有四十五名；市區的二百二十九名參選者之中，四十一至五十歲的是五十名，五十一至六十歲的有七十二名。值得注意的是，年青的參選者，當選的比率甚高。當時新界的四十歲以下候選人共五十一人，其中十五位當選，介乎三十一歲至四十歲之間的當選者佔十三位。市區的比率更高，三十一歲至四十歲的四十九名候選人，有二十二名當選；十八名三十歲及以下的候選人，半數當選。

知識分子化

在八二年的區議會選舉中，新界一些地域傳統較深厚的地方，因為血緣及鄉緣的因素較強，較不利於年青的候選人，但都市形態佔主導地位的區域，年青候選人吸引相當多的選票。選民比較傾向支持年青的候選人，其中一個最主要的因素，應該是年青的一代平均的教育水平普遍比上一代高。

根據在香港的九七舞台頗為活躍的政見團體「匯點」為一名旗下參選者所作的一個地區內的家訪調查顯示，被訪者將候選人的學識看得比其他任何因素更為重要。這次家訪並不是科學化的抽象調

候選人年齡、職業(1982及1985)

1982年 ^①	人數	佔(%)	當選
年齡			
30以下	35	(9)	11
31-40	83	(20)	35
41-50	101	(25)	33
51-60	117	(29)	35
60以上	67	(17)	18
職業			
商人	171	(43)	49
工業及建築	42	(10)	18
餐廳酒樓	19	(5)	8
教育界	37	(9)	23
公益專業	23	(6)	11
其他專業	30	(7)	8
白領	21	(5)	7
工/農	8	(2)	2
其他	52	(13)	6
區議員/非區議員			
區議員	55	(14)	31
非區議員	348	(86)	98

1985年 ^②	人數	佔(%)
年齡		
30以下	57	(11)
31-40	156	(31)
41-50	115	(23)
51-60	115	(23)
60以上	60	(12)
職業		
商界	206	(41)
行政人員	80	(16)
教育界	60	(12)
專業人士	35	(7)
社工	17	(3)
工人	12	(2)
其他	93	(19)
議員/非議員		
民選區議員	107	(24)
委任/當然	13	
非區議員	409	(76)

①1982資料參考：LAU Siu-Kai & KUAN Hsin-chi, "The District Board Elections in Hong Kong, Centre of Hong Kong Studies, CUHK

②1985資料據報載候選人資料及官方初步統計編算。

查，但如果被訪者的投票行為的確是像他們被訪問時那樣，基於同樣的理性考慮而運用手上的選票，那麼，他們着重的因素依次是：候選人的學識、本區工作經驗，然後才是職業、出身階層、知名度、政綱等等。可見，候選人的學識，對選民來說，有很大的銷售意義（selling point）。

不過，候選登記只有姓名、年齡、職業等資料，又或者再附帶一點，說明候選人是否現任議員，是民選還是委任。對於候選人的學歷及其他背景資料，可能包括官方在內，各方面都很有興趣了解和分析。

反映候選人的學識的其中一個標誌是職業。今年的區議會候選人的職業，仍是商界居多，佔總數百分之四十一，行政人員佔百分之十六；教育界佔百分之十二；專業人士佔百分之七（其中律師十六名，會計師五名，醫生一名）。雖然商界仍然居多，但與八二年相比，降了百分之十；而教育界、專業人士、社工、工人及白領均顯著增加，參選的社工有十七名，工人十二名。在一般認為較有學識的行政人員、專業人士、教育界人士中，參選者基本上以年青一代為主流，而且帶着相當明顯的知識分子参政的意味。

團體背景

大多數在這次選舉中湧現的新政治代，都帶有壓力團體或近年因九七問題而催生的政見團體的背景。當然在各團體內的投入程度會因人而異。

在上次區議會選區中，鄉議局、街坊會、互助委員會佔了相當重要的份量，其中互助委員會及部分街坊會，更是政府刻意栽培的對象。在新界，五十多個明顯有團體背景的當選者之中，十四人的主

要背景是鄉議局或鄉事委員會，八個是互委會成員；在市區，七十六個有團體背景的當選者中，十八個是互委會成員，十一個是街坊會台柱。但在這次，因為一些參選者的聲勢和實力影響，再加上可能是因為九七前景所帶來的濃厚的政治氣氛，使到不少人不敢輕易「落場」，而以街坊心態參選者，更是矮了一截。如果不是在截止報名前的一兩個星期內，官方臨急抱佛腳，在各區努力動員，收到一點成績的話，參選的街坊可能更加買少見少。

而在這次選舉中紛紛落場的團體，包括較傳統的參政團體，如公民協會推出四十多人，革新會（青年團）出三十五人；壓力團體，如教育專業人員協會出理事一人、支持會員共廿八人，公屋政策評議會出十一人；既是壓力團體但又可劃為意見團體的香港觀察社也有成員參選；近年湧現的政見團體，如匯點出四人，港人協會出四人，新香港學會一人，太平山學會二人；還有公共政策研究中心二人；兩個市政局議員的辦事處也推出數人；即使左派、右派、托派的組織，也有不同程度的參與。此外，還有以地區為重點的聯盟。根據推算，有一個或多個組織背景的候選人，加起來可能達二百之數。值得注意的是，一些過去以體制之外的抗衡者姿態出現的壓力團體，以及以論政為主要活動的政見團體，也認為這場遊戲不容忽視，也玩一兩手。至於「落場」的將勇，多少負有為組織投石問路的作用。

九七的刺激

九七和「港人治港」的前景，對香港政治的新生代參政，顯然有很強烈的刺激作用。

上述的團體，很多是因九七問題而催生的。成

立已兩年的匯點是最早標榜「港人民主治港」的組織；新香港學會和太平山學會，也是九七催生的不同山頭；而港人協會則是去年中刊出「我們接受時代的挑戰」的廣告之後「埋班」的。至於其他的壓力團體，也不能置身九七問題之外，內部有過不少討論，活動策畧也有相應的改變。

而在這次區議會選舉開始提名登記前後，各門各派的有志之士，紛紛結成聯盟。這些聯盟「誓師」的宣言，差不多都提及九七的前景。

十七青年元旦發表的宣言稱：隨著中英協議的簽署，香港前途方案已定。在港人治港的前景下，政制的改革須徹底地邁向開放和民主。青年人應為促進政制的民主化挺身而出，所以他們決定參加區議會選舉，並呼籲更多青年參與社會的民主改革。

表面上以街坊會為主體的東區聯盟，也公開宣稱：今日香港最重要的課題是逐步建立一個植根於香港，受香港人支持及可以自行運作的民主政府。南區聯盟的發言人表示：他們關注香港政制發展，也注意中國政策的發展，使香港的政制可以與中國政制及建設發展相配合。

時至今日，似乎沒有什麼組織或團體不把區議會選舉和九七聯繫起來，雖然兩者之間存在的距離，還要加上好幾個環節才能有真正的聯繫。

參政熱潮

在新政治代裏，有相當數量的人帶有很相似的背景。他們帶有年青知識分子的特徵，有一定的政治理想，有本身的意識形態，有些在學校時曾經參加過學生運動，或在其他情況下投入過一些社會事件，現在又帶有壓力團體或論政團體的背景。

在匯點、新香港學會、太平山學會、公共政策



▲區議會選舉——近期政府努力「推銷」的政治活動。

研究中心及其他壓力團體或論政團體的活躍分子之中，我們不難發現七十年代保釣運動前後的學運分子，當年的社會事件中的參與者，保釣之後的「社會派」，七十年代後期和八十年代初期的學生會幹事，等等。

這批人一向對殖民地制度持批評態度，有不同程度的反建制傾向，在很多社會政策和措施方面，傾向於針對港府作出抨擊。

在八〇年港府提出區議會制度時，不少人抱有種種猜疑。當時最流行以「陰謀理論」去推測港府設立區議會的用意，認為此舉進可攻、退可守。也就是說，政府以區議會的架構網羅所謂民意，從而影響及操縱，而進攻是鞏固統治，退守是以之作籌碼以便有朝一日用來與北京週旋。當然，也不排除它可以用作撤退的部署。到八一年開始選民登記時，不少人還討論過是否要登記；終於，經過考

慮，認為無論這個遊戲是開「大」還是開「小」，在對個人未必有益但卻無害的前提下，有投票權在手總比沒有好，於是決定登記。到八二年區議會選舉首次舉行時，不少人仍抱持觀望的態度，注視着選舉政治的產生和可能帶來的影響，但很少給予正面的肯定。

這些人的參政熱潮，是九七問題的產物。在九七的衝擊和港人治港的前景下，刺激了他們從政的意欲，以迎接時代的挑戰。以前的想法是不必自己來，現在的想法是不如自己佔一席位。於是，大家都不甘後人地擠到選舉道路上來。

志不在小？

年青知識分子從政，自然有較長遠的想法，跟街坊或鄉紳很不相同。在港府搭通了由區議會通向立法局的階梯，以及預期將會出現立法局直接選舉的形勢下，新政治代顯然不會以區議會為止境。

從個人的政治生命着眼，他們是志不在小，希望更上一層樓。有些人希望能盡快打入立法局，也有人認為雖然今年未必有機會，但為將來計，應該及早起步。一種普遍的估計是，如果今次不出，幾年後會更困難，競爭會更劇烈。而且即使說是「奪權」，也要有步驟，要循序而進，先在地區霸佔席位，影響羣眾，為八八年直接選舉作準備。

從組織角度出發，他們希望自己所屬的組織能夠在各區議會有一定影響力，即使上立法局的人不是自己，也有機會推選其他「戰友」或有相同政治想法的人上立法局。至於帶有壓力團體背景的成员參選，所考慮的可能不僅是個人的政治事業，還負有為自己所屬的團體探路的任務。

如果作更「偉大」或「抽象」解釋，就是將參

選作為民主教育的一部分，以積極參與的方式從社會政治實踐中學習，上好民主教育這一課。

對新政治代的期待

當香港的政制開始改換牌子時，殖民地政府要「還政於民」，向「港人治港」過渡。在這個政治高度敏感的時候參政，對個人來說，是重大的政治抉擇。由宏觀的角度來看，新政治代的形成是很自然的發展。新政治代的湧現，應該是一個相當令人鼓舞的事。而對他們的湧現，最少可以引伸出幾種估計：

一、由於新政治代在這次區議會選舉大量湧現，肯定有相當數量會經過選舉而進入香港的地方以至中央政治架構。從延續的角度看，如果兩個政治代的交接太過急劇，會產生不少問題，而新舊兩個政治代，由於對話太少，意識形態和政治文化的不同，也會產生「代溝」。這種情況，在過渡的香港，也可能存在。

二、新政治代由於背景比較接近，加上有過聯合進行政治活動的經驗，比較容易進一步發展各種聯盟。在地區層面，他們可以發展區域的聯盟；在更大的層面，他們可以發展越區的聯盟。這種趨向，有利於形成政黨及「類政黨」，使香港出現政黨式的政治。

三、迄今為止，香港仍存在兩個差不多截然分割的政治層級，一個是中央層級，另一個是地方層級。如果要使中央政體更加開放，如進行立法局直接選舉，中央層級和地方層級的關係要更加接近。新政治代有比較廣闊的視野，他們在地區參選和獲選，對拉近中央和地方兩個政治層級應該可以發揮正面的作用。

對中共與英國有關香港問題協議的看法與主張

記者·寒 悚·編者

九月二十七日晚上幾位青年到本社談中共與英國關於香港的宣言，還有一位記者帶來當日香港英文虎報。在座的還有一位華裔美籍學人寒悚先生。茲記當時問答於下。問者不只一人，答者是本誌編者。寒即寒悚先生。

問：貴社諸先生看到此處報紙關於中共與英國就香港問題的協議了。我們報紙似乎對此事表示「沈痛」，說港九已進入「黑暗時代」，是「人類歷史恥辱」。

香港的英文虎報刊載了聯合宣言，包括三個附件，以及中共與英國雙方交換的備忘錄全文。還有港督尤德在香港立法會議的報告。紅字標題是「最後拖到一九九七年」，大字標題是「安靜代替了昏亂、驚恐」。首頁社論說：「雙方政府都拋棄了虛偽，……香港居民不以盲目樂觀，而以基於現實信心面對將來，終於是一個良好開始。」另一方面，香港左派與高采烈，吳學謙說這宣言有助於統一。據說十月一日他們要大事慶祝，北平也自稱「龍的後人」，大耍龍獅舞慶祝他們的國慶日。各國電訊，包括南韓在內，表示「歡迎」。英國人雖然有苦說不出，然亦勉為鎮定。現在想知道中華諸先生的看法。

答：香港問題之特點是：這是鴉片戰爭割與英國的地方，回到中國，應是人人高興之事。可是香港是鐵幕邊緣中國人在英國人之下保持自由之地，又是中共政權後大陸同胞選擇自由冒險逃亡之地，因此大家寧願受英國統治，不願由中共收回。這表示中共沒有資格代表中國，中共應該慚愧。中華民國政府雖自命代表中國，可是英國不承認，而我們也沒有方法阻止英國將香港交與中共，那麼，唯一方法是宣布願給香港同胞一個島，容納他們，這目的是取得對香港問題的發言權，而這也便不得不在香港問題上對中共保持接觸。中共早希望與政府接觸，他們也便難於拒絕。這是我們在八月號社論之意。政府對我們的話不予重視，而今中共與英國協定成立了。

問：請問對政府和外交部的發言以及對策有何感想？

答：我們認為許多話甚不得體。對於中共與香港的協議不可取全盤否定態

度。一則，在民族主義方面，我們應予肯定。在民權主義方面，我們才應予否定。如謂我有原始條約，即應以中華民國政府為談判對象，則英國人可答覆，你們不能有效行使中國主權，也無力保護香港。一切問題只怪我們失去大陸。如果貴備中共與英國未能顧及港人意願，至少也應想到我們又顧及得如何。至於要「港九僑胞積極打擊共匪」，他們會說，你們來打擊給我們示範！又要求「全世界愛好自由民主的國家正視香港問題並給予正義的支援強烈要求制止將香港交由共黨統治」，這是多麼奇怪的話！試問如何制止？這不僅是要求延長殖民統治，而且干涉英國外交了。我們這些話不是要批評外交部，而是希望代表國家的外交部以後說話務須三思，注意國體，難道我們外交部就沒有懂國際法的人才嗎？不過行政院長說對「反共忠貞僑胞」政府會予以隨時返國的安排，並給予貸款購屋、就學、回國投資、貿易等協助，則願表稱許。多年以來，我們對僑胞只歡迎投資，對難胞來臺願望百般為難，近年對申請入境者，限制為十三歲以下，七十五歲以上。此乃視臺灣為禁樹，於今放寬限制，那也是亡羊補牢了。

寒：歷史上的不平等條約應該廢除，主權歸還中國，本是天經地義。問題是中共不能尊重香港六百萬人的自由，也不能保持這城市的繁榮。

問：現在有香港立委主張在臺灣設立自由貿易區安置港僑，你們以為如何？

答：我們以為這是不了解英人以香港為自由港，乃以中國大陸之腹地為背景，為條件。臺灣不是大陸。自由港是無稅港之意，這將使臺灣其他港口的關稅沒有，都趨於那所謂自由貿易區了。這是自扳石頭打自己的腳，不可行的。

問：中共與英國協議標榜「一國兩制」，接收香港後設特別行政區，五十

「香港模式」是對臺灣的一種統戰？中共在「一國兩制」下，是否表示

年內維持香港原有制度不變。吳學謙在美國說這將有助於中國統一，是否表示「香港模式」是對臺灣的一種統戰？中共承諾是不是欺騙策略？

答：吳學謙的話當然對臺灣而言。他們的做法是否有效，看我們如何應付而定。如兩人交手一樣，他打來一拳，你只是叫喊，「這是統戰陰謀」，「咱不接觸」；那就他的成功。共黨唱一國兩制，我們早有人應聲了。這便是接受他的統戰了。至於五十年之內香港制度不變是否欺騙？這倒不一定。因為我們不僅不相信五十年後中共還能保存共產制度，我們甚至不相信中共的共產制度還能維持三十年！

問：何以這樣樂觀？

答：因為大陸青年起來了。我們說這話不只一天，最近大陸出版的地下刊物「野草」，也有這看法。

問：然則我們應該如何應付中共的統戰？

答：我們想先聽聽寒棟先生的意見。

寒：在臺灣之進出口貿易總額中，香港約佔三分之一，控制了香港，等於控制了全臺貿易總額的三分之一。以往中共的統戰孤立政策，根本不能觸及臺灣的經濟，這次的目標將是指向臺灣的經濟，因此決不能等閒視之。

中共如若真為香港的繁榮着想，他應該尊重香港居民的意願。事實上恰好相反，在中英談判過程中，中共一再駁斥港人提出的「三腳牯」理論。因此我們不難看出，中共收回香港的真正意圖，是在於對臺灣進行另一次的統戰攻擊。

但是，如若破壞了香港的繁榮，統戰計畫也歸於失敗。因此中共不得不做出某些承諾，以保持香港的繁榮。但是由於中共歷年來的所做所為，令香港居民難以相信他的誠意，在中（共）英談判的實際過程中，香港的經濟受到了自發的打擊，呈現不景氣的現象。在此，我們看到中共在「香港問題」上進退維谷的境地。從整個統戰的戰略來看，中共是在破壞香港的繁榮；從統戰的戰術需要，中共又不得不保持香港繁榮的努力。這就是「香港模式」的矛盾性和複雜性。從而也決定了「香港問題」的長期性。

而根據中共過去的「政績」，香港被搞垮的可能性佔大成份。因此有不少人提出應如何發揮國民政府的力量，幫助港人渡過難關，諸如方便港人入臺簽證，方便港人投資國內……等等。用心良苦，但太消極。

須知中共對香港作法，最終目標還是臺灣。若無臺灣的自由中國，則中共

無需「統戰」；無「統戰」，則無「香港模式」；亦無須中（共）英談判。所以反過來說，是在我們的影響之下，才促使中共走「香港模式」這着棋的。這就是「被動」中的「主動」。換言之，中共今後在香港的政策上定要看看我們的一反應。因此我們並不是無可作為，或僅僅發表聲明否認中（共）英條約，或僅方便港人入臺手續而已。我們可以用各種手段影響香港前途。尤其目前中共也承認臺灣經濟起飛，人民生活富裕，更遑論大陸同胞渴望自由之心理，都是我之有利因素。

然則應該如何？我想先說到此次我們參加洛城奧運會是對的。如若我們也學蘇俄杯葛美國一般退出奧運的話，那只能證明我們同蘇俄一樣在政治上冥頑不化，並不能表示有一「骨氣」，更不會引起世界各國人民的同情。從我們退出聯合國起，直到此次參加奧運會才算開始改變消極的「三不」原則。而從現在開始應該變被動為主動，有所反擊。所以我建議自由中國應依據奧運會的經驗，採取靈活政策。我們優是中共者，是自由、民主，我們應不必怕接觸，也不必怕談判，而只是要注意不為其所利用。我們應該高唱中國應談統一，國共也未嘗不可合作不過，中共要拿出誠意，不要老是想消滅我們。誠意要先在香港問題上表現出來，那就是承認我們也有發言權，也要尊重香港居民的意願。不要只見帝國主義，不見中國同胞。維持香港繁榮，國共港英都有責任，為什麼只有中（共）英聯絡小組，而沒有四方聯絡小組呢？

答：寒先生的意見，我們大體上同意。不過，我們還要從大處着眼。事至今日，我們在香港問題上，業已棋盤一着。現在必須在解決大陸問題上加以前救。解決了大陸問題，香港問題自然解決。我們也還不能立刻說國共合作的話。因這不僅是表示我們接受共黨的原則，而且，這不是國事由國人公決之意。一黨獨裁不可，兩黨共裁亦不可。兩黨的人才都是有限的，信譽也不是都很高的。

我們認為我們過去提出由國民會議解決中國問題的主張，是更為重要了。我們要同時作四種努力：（一）對大陸提出開國民會議，以求和平統一。（二）對香港，即如行政院所表示的，對願來臺港胞儘量容納，也不一定非要特標「忠貞」資格。不是匪諜，即是忠貞。（三）儘量提高臺灣民主水準，保持團結祥和，對黨外進行意見溝通，對戒嚴法也考慮修正或縮小，提高臺灣的國際地位。而最後，（四）老實說，要應付今後複雜局勢，應該多找一點人才。由應付香港問題一事，也表示政府人才太不足了。即不請人作官，也應諒客善道，察納雅言。

從國際法分析「香港問題」的協議

鄧辛未

一九八四年九月廿六日，中共與英國，經過廿二輪的秘密談判所獲致的「協議草案」，已在北平初簽。以後經過中共「人代會」與英國國會討論通過，然後於本年底在北平正式簽署，一九八五年六月卅日前在北平互換批准書後，於一九八五年七月一日正式生效。

這份文件包括一份「聯合聲明」和三個附件及兩個備忘錄，中共與英國並稱：這份國際「協議」，是兩個「主權國家」之間所能達成的最高「承諾」。其中要點如下：

(一) 中共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收回香港主權。

(二) 英國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將香港交還中共。

(三) 中共對香港的基本方針政策：

① 中共收回香港時，依中共「憲法」三十一條規定設立香港特別行政區。

② 香港特別行政區直轄於中共「中央政府」。外交及國防由「中央政府」管理外，享有高度自治權。

③ 香港特別行政區享有行政管理權、立法權、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現行法律不變。

④ 特別行政區政府由當地人組成。行政長官主要官員由「中央政府」任命。

⑤ 香港現行社會、經濟制度不變。

⑥ 香港保持自由港和獨立關稅地區的地位。

⑦ 保持香港金融中心的地位，開放外匯、資金進出自由，港幣繼續流通，自由兌換。

⑧ 保持財政獨立，中共不向香港徵稅。

⑨ 英國和其他國家在港的利益得到照顧。香港特別行政區可與英國和其他國家建立互利的經濟關係。

⑩ 以「中國香港」的名義單獨與各國各地區發展經濟文化關係，並簽訂有關協定。

⑪ 香港的社會治安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責。

⑫ 關於中共對香港上述基本方針政策，將以中共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規定之，並在五十年內不變。

(四) 自本聯合聲明生效之日起，至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為止的過渡期內，英國負責香港的行政管理，以維持香港的經濟繁榮和社會穩定，中共將給予合作。

(五) 本聯合聲明生效時成立中英英國聯合聯絡小組。

(六) 關於香港土地契約和其他有關事項依附件三處理。

(七) 中共與英國同意聯合聲明及附件均將付諸實施。

(八) 聯合聲明須經批准，並自互換批准書之日起生效。批准書應於一九八五年六月三十日前在北平互換，聯合聲明及附件具有同等約束力。

但是沒有國際監督，這個「協議」沒有約束力。雖然，在國際法上，條約可以有許多名稱，也不必只載於一個文件，其效力不因名稱及文件數目而受影響，一九六九年維也納條約法公約第一條中規定：「稱『條約』者，謂國家間所締結而以國際法為準之國際書面協定，不論其載於一項單獨文書或兩項以上相互有關之文書內，亦不論其特定名稱為何。」由此可知中共與英國之協議，依國際法是條約的一種，有法律效力。在香港地區的政治經濟及社會制度方面，是放在英國交還香港主權之聲明後，顯然只是中共的片面聲明，在理論上並非對英國之承諾。但由於三個聲明為「協議」之一部份，所以，也可以認為是一個國際協定之一部份。由於中共與英國均為聯合國之會員國，依聯合國憲章第一〇二條規定：「任何會員國所締結之一切條約及國際協定應儘速在秘書處登記，並由秘書處公佈之。」可是，迄今為止，中共還未在聯合國秘書處登記，其用心可知。

雖然，在「協議」草簽後，中共與英國雙方外交部長都在聯合國大會宣佈其事，並將協議文本分送出席的各國代表，但這並不等於在聯合國備案，所以，如果中共毀約，香港人是不能向聯合國投訴，請求對中共制裁的。

同時，對「協議」英國與中共有歧見，即英國認為此次草簽的為協議；而中共則稱為「聯合聲明」。事實上，「聯合聲明」同「協議」是有差別的。

根據一九八〇年中共上海中華書局出版之「辭海」對「協議」、「聯合聲明」有以下的定義。

「協議」——泛指國家、政府、政黨或團體間經談判協商後取得的一致意見。有時國家間和政府間的協議採取條約的形式，並把協議作為條約的名稱。換句話「協議」是兩國談判的結果，拘束力和條約相同。

「聯合聲明」，也叫「共同聲明」，見聲明條。但是，「聯合聲明」只是陳述兩國對一問題的立場及看法，因此沒拘束力。

「聲明」——一般指國家、政府、政黨、團體或其領導人為表明其對某些問題的立場或主張而發表的立場。也有以會議的名義發表聲明。或者由兩個以上的國家、政府、政黨、團體或其領導人共同發表的叫「聯合聲明」或「共同聲明」。

由以上可知，一個「協議」在性質上一定屬於「聯合聲明」的範圍之內。但是，一個「聯合聲明」，在性質上却未必屬於「協議」。換句話說，「協議」比較更正式更近似條約。更有國際法上的約束力。而「聯合聲明」可以在事後推諉說：只是當時某些政府領導人的「立場」或「主張」而已。

所謂「聯合聲明」一詞，只是中共單方面的說法，英國則強調它是一項協議，而它的英文原文則是：JOINT DECLARATION ON HONG KONG ISSUE（關於香港問題的共同宣言）。而就此一文件的實質來說，它也不過是一項共同聲明（JOINT STATEMENT），因為雙方只是各自表明其立場，提出若干的自我承諾而已。英國方面答允在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將香港交給中共；中共答應香港人有「高度的自治權」及「維持香港的資本主義制度五十年不變。」人所共知，中共的信用很差，這

個承諾是無法兌現的。

誠如美國紐約州立大學熊玠教授所說：他今年八月訪問中國大陸時，中共高層領導人曾經對他表示：台灣與香港不同，台灣未來在國際組織中的地位，不論是亞銀或國際刑警組織，都可以「與會模式」來處理。然而，事隔數周，中共的態度，却有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主張台灣應比照香港，以中共所屬的一個單位繼續參加國際刑警組織。中共的承諾、聲明，幾周之內就可轉變，又怎能叫人相信它能遵守諾言十三年、或六十三年。熊教授強調：在國際社會中，國與國的交涉，只有條約，不因政府改變而改變，具有永恒的效果。聯合聲明或協議的效果不穩定，約束力也較條約為小；而中共政治權力的浮沉，更叫人覺得中共與英國的協議，誠意不足，履行效果堪慮。這是一針見血指出中共善變，不能履行承諾的本質。

丘宏達教授認為：協議是以「聯合聲明」的方式公佈，但需經雙方政府批准才正式生效，所以它具有國際法上條約的效力，應無疑問。因為國際法上條約可以有不同的名稱，其效力不受名稱不同的影響。

為什麼中共在九月廿六日所草簽的稱之為「聯合聲明」，是不是另懷有不可告人的目的。為什麼英國官員稱之為「協議」，却不指出中共另有名稱。這種導演所出來的「產品」，香港人對它是無從建立起信心的。也難怪香港人為之憂慮不安。

香港政府印發的白皮書中，有長達八頁的前言，前言中有一段是「英國政府對協議的觀點」，其中說：「英國政府的意見是：要更改這份協議是沒有可能的。假如不接受這份協議，就會沒有協議。」這表示英國政府對這份協議的無奈及無力感。

由於英國不可能拒交主權和治權，因此英國政府聲明：「要更改這份協議是不可能的，」這就是英國對香港人的「道義責任」。

英國外相賀維早先曾公開表示，一旦中共背信，英國將無能為力。但是在文件草簽之後，賀維在聯合國接受記者訪問時，又特別強調：這是一個「正式及有法律約束力的國際協議。」很巧的，在賀維發表談話後，中共「外長」吳學謙在紐約接受香港無線電視台記者訪問時，就反駁了賀維的話說，「聯合聲明」只是中共與英國之間的事，不是國際問題。這就證明中共對這個「聯合聲明」的承諾，是不會去兌現的。